

2025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灵寿县公安局(本级)
预算代码: 312001

二〇二六年九月

灵寿县公安局(本级)

2025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文本

灵寿县公安局(本级)

(加盖公章)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 （一）预防、制止和侦查犯罪活动。
- （二）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应急处置各类重大突发事件（案）件，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 （三）维护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
- （四）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行消防监督。
- （五）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放射性等危险物品。
- （六）对法律、法规规定的特种行业进行管理。
- （七）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的场所和设施。
- （八）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
- （九）管理户政、国籍、出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
- （十）维护国（边）境地区的治安秩序。
- （十一）对被判处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和监外执行的罪犯执行刑罚，对被宣告缓刑、假释的罪犯实行监督、考察。
- （十二）监督管理计算机，互联网信息系统的安全保卫工作。
- （十三）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体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十四) 负责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职责。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5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灵寿县公安局(本级)	行政	全额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灵寿县公安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385.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7,487.5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59.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3.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25.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385.56	本年支出合计	58	8,385.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385.56	总计	62	8,385.56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灵寿县公安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385.56	8,385.56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7,487.52	7,487.52					
20402	公安	7,487.52	7,487.52					
2040201	行政运行	3,254.73	3,254.73					
20402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336.32	336.32					
2040219	信息化建 设	409.80	409.80					
2040220	执法办案	220.02	220.02					
2040222	特勤业务	2,223.71	2,223.71					
2040299	其他公安 支出	1,042.94	1,042.94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559.86	559.86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559.86	559.86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99.31	199.31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89.34	289.34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71.21	71.21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13.02	113.02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13.02	113.02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13.02	113.02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225.15	225.15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225.15	225.15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225.15	225.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灵寿县公安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385.56	4,095.38	4,290.1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487.52	3,197.34	4,290.18			
20402	公安	7,487.52	3,197.34	4,290.18			
2040201	行政运行	3,254.73	3,197.34	57.3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336.32		336.32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409.80		409.80			
2040220	执法办案	220.02		220.02			
2040222	特勤业务	2,223.71		2,223.7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042.94		1,042.94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559.86	559.86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559.86	559.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 退休	199.31	199.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289.34	289.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 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71.21	71.21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113.02	113.02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113.02	113.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疗	113.02	113.02				
221	住房保障支	225.15	225.15				

	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15	225.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5.15	225.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灵寿县公安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	8,385.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487.52	7,487.5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0	559.86	559.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3.02	113.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5.15	225.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385.56	本年支出合计	59	8,385.56	8,385.5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385.56	总计	64	8,385.56	8,385.5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灵寿县公安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385.56	4,095.38	4,290.1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487.52	3,197.34	4,290.18
20402	公安	7,487.52	3,197.34	4,290.18
2040201	行政运行	3,254.73	3,197.34	57.3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6.32		336.32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409.80		409.80
2040220	执法办案	220.02		220.02
2040222	特勤业务	2,223.71		2,223.7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042.94		1,042.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86	559.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9.86	559.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9.31	199.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9.34	289.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1.21	71.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02	113.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02	113.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02	113.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15	225.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15	225.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5.15	225.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灵寿县公安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69.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6.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47.10	30201	办公费	96.5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42.85	30202	印刷费	56.0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33.67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5.3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9.1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32.94	30206	电费	138.6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9.34	30207	邮电费	5.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1.21	30208	取暖费	42.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3.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66.3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15.4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5.15	30213	维修（护）费	21.88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0.4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50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5.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83.52	30218	专用材料费	2.1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4.9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20	30226	劳务费	7.4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5.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0.4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1.7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7			
人员经费合计		3,423.67	公用经费合计					671.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灵寿县公安局(本级)

2025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灵寿县公安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灵寿县公安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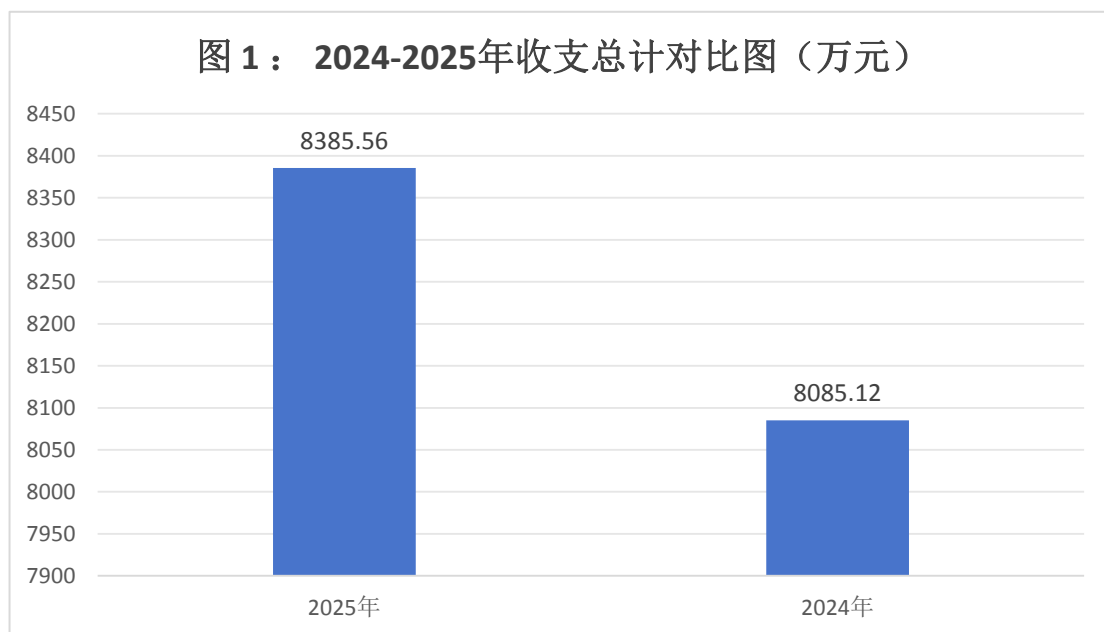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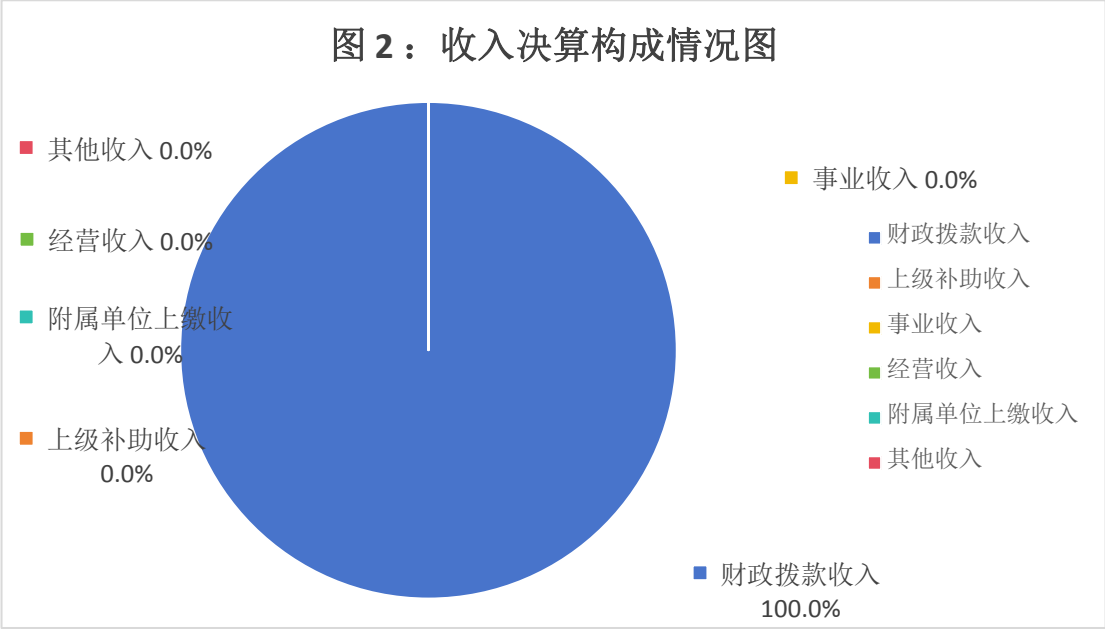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8,385.56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300.44 万元，增长 3.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视频监控前端传输费项目、PDT 电台基站租赁费项目、辅警文职服装购置项目、罗文博抚恤金及丧葬费项目、8.8 专案办案业务费项目、灵寿县公安局全域感知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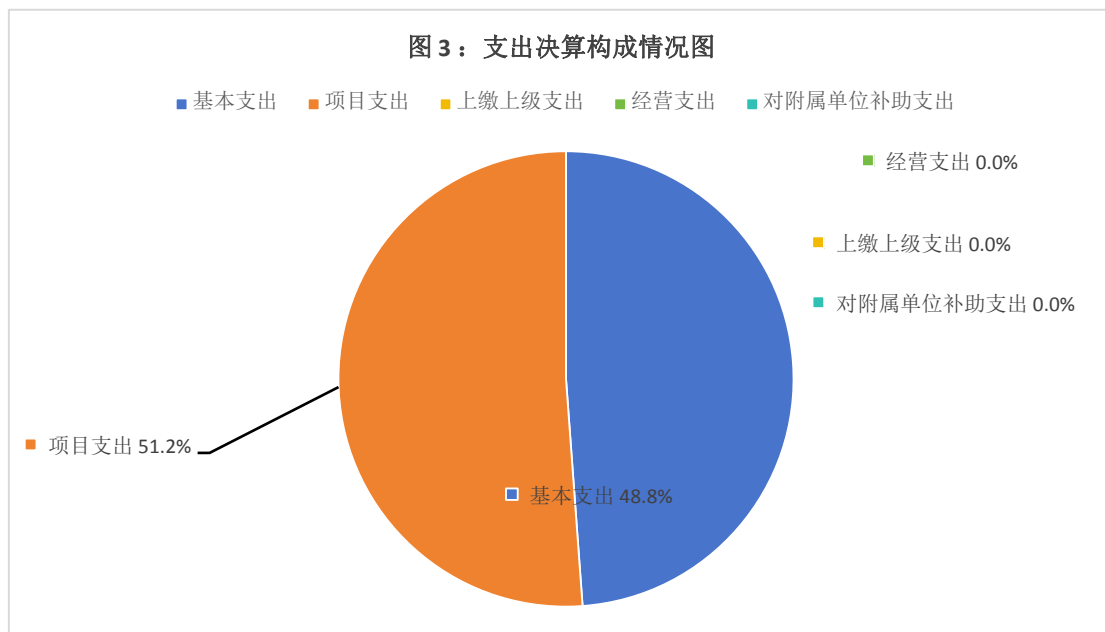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8,385.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385.56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8,385.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95.38 万元，占 48.8%；项目支出 4,290.18 万元，占 51.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8,385.56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300.44 万元，增长 3.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视频监控前端传输费项目、PDT 电台基站租赁费项目、辅警文职服装购置项目、罗文博抚恤金及丧葬费项目、8.8 专案办案业务费项目、灵寿县公安局全域感知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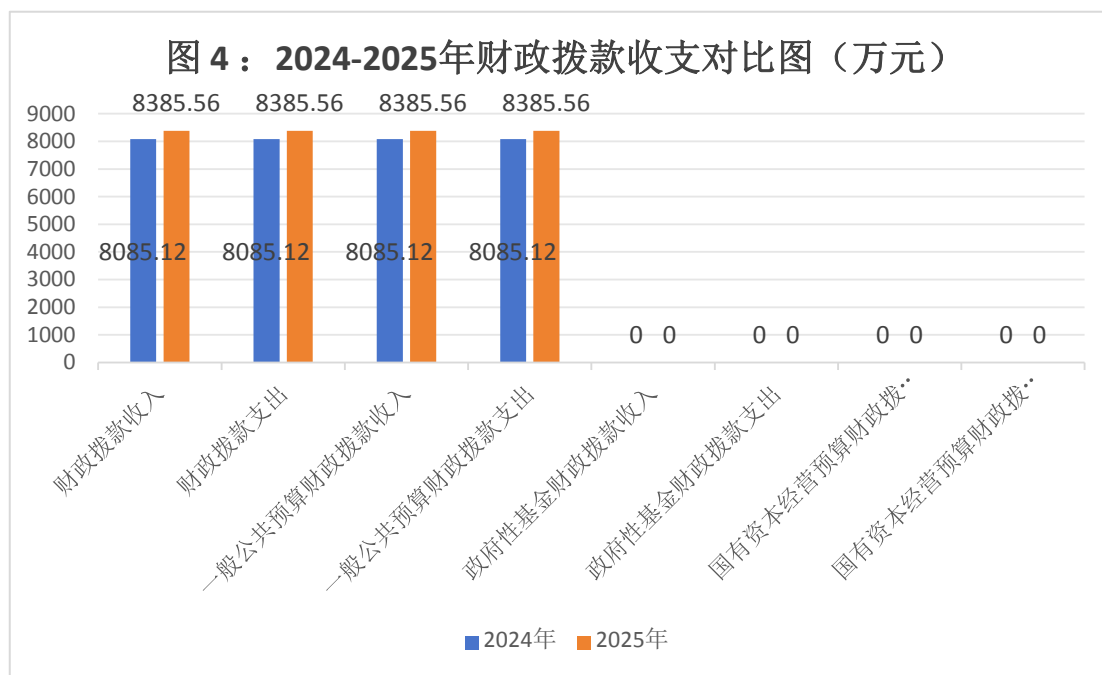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385.5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0.44 万元，增长 3.7%，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8,385.5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0.44 万元，增长 3.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视频监控前端传输费项目、PDT 电台基站租赁费项目、辅警文职服装

购置项目、罗文博抚恤金及丧葬费项目、8.8 专案办案业务费项目、灵寿县公安局全域感知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385.5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0.44 万元, 增长 3.7%, 主要原因是; 本年支出 8,385.5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0.44 万元, 增长 3.7%,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视频监控前端传输费项目、PDT 电台基站租赁费项目、辅警文职服装购置项目、罗文博抚恤金及丧葬费项目、8.8 专案办案业务费项目、灵寿县公安局全域感知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本年支出 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本年支出 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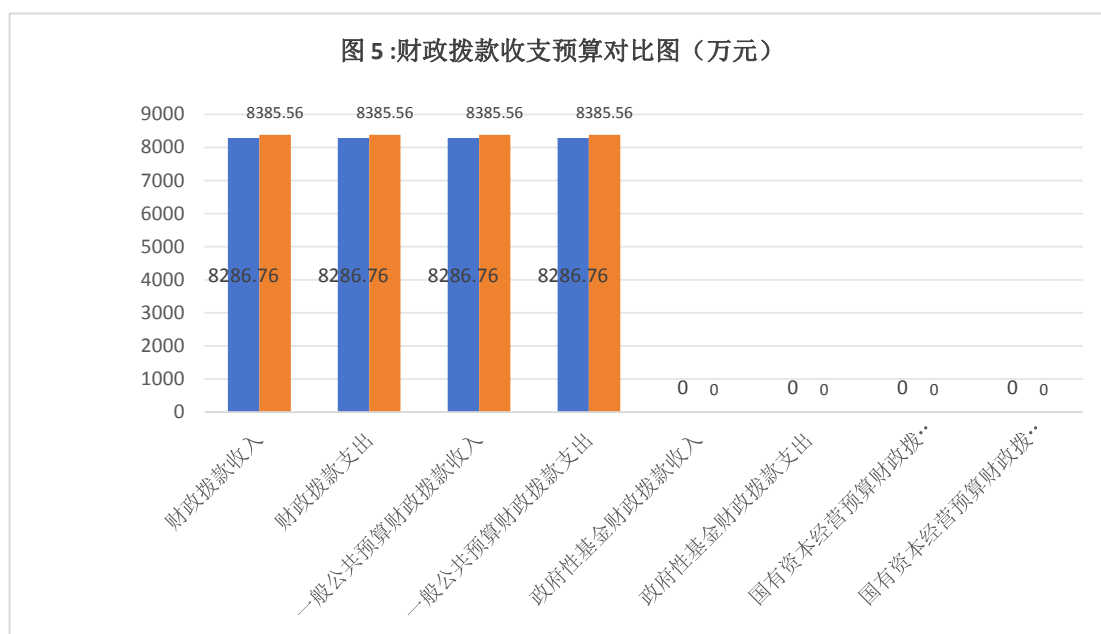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385.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比年初预算增加 98.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8,385.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比年初预算增加 98.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末追加了 8.8 专案办案业务经费项目和罗文博抚恤金及丧葬费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比年初预算增加 9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末追加了 8.8 专案办案业务经费项目和罗文博抚恤金及丧葬费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的 101.2%，比年初预算增加 9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末追加了 8.8 专案办案业务经费项目和罗文博抚恤金及丧葬费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385.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7,487.52 万元，占 89.3%，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办案业务经费、业务装备经费、项目经费等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59.86 万元，占 6.7%，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工伤保险、失业保险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13.02 万元，占 1.3%，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225.15 万元，占 2.7%，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住房公积金缴费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

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95.3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423.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671.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4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预算持

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 2024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 2024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 2024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5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 2024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与 2024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71.71 万元，较 2024 年度增加 14.25 万元，增长 2.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职务职级并行调整工资，交通补贴提高标准，其他交通费用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20.0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79.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40.1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20.0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23.3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0.5%。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68 辆，比上年增加 1 辆，主要是本年度购置一辆执法执勤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0 台（套）。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290.18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7 个，涉及资金 4290.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2025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办案和业务装备经费”等 27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90.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产出指标 4 个，完成效果指标 2 个等，未发现问题。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2025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办案和业务装备经费项目”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5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办案和业务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13 万元，执行数为 5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绩效目标的 4 个产出指标；二是完成了绩效目标的 2 个效益指标等。未发现问题。

县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灵寿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办案和业务装备经费（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公安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13	到位数：	513	执行数：	513	100%
	其 中： 财政资金	513	其 中： 财政资金	513	其 中： 财政资金	513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涉密			涉密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10
		质量指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10
		时效指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10
		成本指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数/预算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10
		社会效益指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10
		生态效益指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刘建华

联系电话： 13780407446

视频监控前端补点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视频监控前端补点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完成了绩效目标的 4 个产出指标；二是完成了绩效目标的 2 个效益指标等。未发现问题。

县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视频监控前端补点建设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公安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	到位数：	100	执行数：	1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建设车辆抓拍监控 80 路、人脸抓拍监控 72 路、球机监控 5 路，按时完成；加大视频监控覆盖率，提高视频智能化应用层次，稳固治安防控体系，加强对查缉布控、重点人员管理，加快办案速度，提高刑事案件破案率。			建设了车辆抓拍监控 80 路、人脸抓拍监控 72 路、球机监控 5 路；已按时完成。加大了视频监控覆盖率，提高了视频智能化应用层次，稳固了治安防控体系，加强了对查缉布控、重点人员管理，加快了办案速度，提高了刑事案件破案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车辆抓拍监控数量	80 路	80 路	10	
		质量指标	监控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 年 3 月底前完成	2024 年 3 月 30 日已完成	10	
		成本指标	车辆抓拍监控单价	1800 元/人/月	1800 元/人/月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数/ 预算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	较上年有所提高	较上年有所提高	2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对重点人员管控	较上年有所加强	较上年有所加强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6%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刘建华 联系电话：13780407446

警务辅助人员劳务派遣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警务辅助人员劳务派遣服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215.71万元，执行数为2215.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完成了绩效目标的4个产出指标；二是完成了绩效目标的2个效益指标等。未发现问题。

县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警务辅助人员劳务派遣服务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公安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215. 71	到位数：	2215. 71	执行数：	2215. 7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215. 71	其中：财政资金	2215. 71	其中：财政资金	2215. 71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项目实施解决 730 名警辅人员 12 月工资和福利待遇问题，及时足额发放，做好处置突发事件，大型活动安保，整体防控等工作；提高办案效率，每天治安案件发案数小于 15 个，实现平安灵寿。			项目实施解决了 730 名警辅人员 12 月工资和福利待遇问题，及时足额发放，完成了处置突发事件，大型活动安保，整体防控等工作；提高了办案效率，每天治安案件发案数小于 15 个，实现了平安灵寿。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警辅人数		730 人	730 人	10
		质量指标	群体性事件成功处置率（%）		≥98%	100%	10
		时效指标	工作时间		≥8 小时/天	≥8 小时/天	10
		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标准		1800 元/人/月	1800 元/人/月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数/预算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破案率		较上年有所提高	较上年有所提高	20
		社会效益指标	治安案件发案数（个）		≤15 个/日	13 个/日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 标	群众对治安管理 情况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刘建华 联系电话：13780407446

基层所队及局机关修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基层所队及局机关修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7.5 万元，执行数为 19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完成了绩效目标的 4 个产出指标；二是完成了绩效目标的 2 个效益指标等。未发现问题。

县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基层所队及局机关修缮项目	实施 (主管) 单位	灵寿县公安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7.5	到位数：	197.5	执行数：	197.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97.5	其中：财政资金	197.5	其中：财政资金	197.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改造 5 个基层所队和局机关，预计 11 月底完成。改造基层所队外观标识、内部设施，改变公安形象，改善民警办公、办案环境，为办理户籍和身份证群众提供良好的公共服务环境。			改造了 5 个基层所队和局机关，11 月 15 日完成。改造了基层所队外观标识、内部设施，改变了公安形象，改善了民警办公、办案环境，为办理户籍和身份证群众提供了良好的公共服务环境。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改造单位数量	3 个	3 个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时间	11 月底完成	11 月 2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数	低于预算数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数/预算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案环境	较上年有所改善	较上年有所改善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	较上年有所提高	较上年有所提高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5%	95.0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	无						

	金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涉密			涉密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10
		质量指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10
		时效指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10
		成本指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数/预算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10
		社会效益指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10
		生态效益指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10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满意 度指 标	涉密	涉密	涉密	10
	总分					10 0
五、存在 问题、原 因及下一 步整改措 施	无					

填报人： 刘建华

联系电话：13780407446

8.8 专案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8.8 专案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9.001 万元，执行数为 89.0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完成了绩效目标的 4 个产出指标；二是完成了绩效目标的 2 个效益指标等。未发现问题。

县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 灵寿县公安局
位：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8.8 专案 办案业务 经费	实施 (主管) 单位	灵寿县公安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9.00 1	到位数:	89.001	执行数:	89.00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9.00 1	其中:财政资金	89.001	其中:财政资金	89.001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办案住宿房间 5 间, 每间房每天 150 元, 保障房间整洁。有力震慑不法分子嚣张气焰,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国家财产安全, 提高办案效率。			办案住宿房间 5 间, 每间房每天 150 元, 保障了房间整洁。有力震慑了不法分子嚣张气焰, 维护了社会稳定, 维护了国家财产安全, 提高了办案效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	数量指标	房间数量	5 间	5 间	10	
		质量指标	房间整洁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时效指标	三餐及	按时供给	按时供给	10	

	0)		时供给			
		成本指标	住宿房间价格	150 元/间	150 元/间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数/预算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办案速度	进一步加快	加快了办案速度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提高稳定水平	提高了稳定水平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1%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刘建华

联系电话：13780407446

灵寿县公安局警务信息通信服务采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灵寿县公安局警务信息通信服务采购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完成了绩效目标的 4 个产出指标；二是完成了绩效目标的 2 个效益指标等。未发现问题。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灵寿县公安局警务信息通信服务采购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公安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	到位数：	60	执行数：	6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0	其中：财政资金	60	其中：财政资金	6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服务年限三年，服务费及时保障；移动警务终端接入公安专网，为民警提供信息核查、采集等动警务服务；公安大楼专线全覆盖，数字集群基站传输链路等部门业务专线，辅警终端无线信息服务费，为公安			服务年限三年，服务费及时保障；移动警务终端接入公安专网，为民警提供了信息核查、采集等动警务服务；公安大楼专线全覆盖，数字集群基站传输链路等部门业务专线，辅警终端无线信息服务费，为			100%

	工作提供信息化支撑服务，为社会稳定、打击犯罪提供有力保障。			公安工作提供了信息化支撑服务，为社会稳定、打击犯罪提供了有力保障。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服务年限	三年	三年	10
		质量指标	移动警务终端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信息保障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实际支出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控制在预算数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数/预算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有价值情报信息采用率	≥90%	92%	20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犯罪分子查出率	≥95%	96%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6%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刘建华

联系电话：13780407446

警营文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

标,警营文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完成了绩效目标的 4 个产出指标;二是完成了绩效目标的 2 个效益指标等。未发现问题。

县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警营文化建设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公安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	到位数:	30	执行数:	3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	其中:财政资金	30	其中:财政资金	3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改装面积 2000 平方米,2025 年 8 月底完工。有力提升队伍的战斗力 and 整体形象,提高民警身体素质和警务技能,充分挖掘民警潜能,创新思维理念,丰富的警营文化有着凝聚、教育、导向功能,使全体民警时时处在浓郁的警营文化氛围之中,感受着警营文化的魅力,从而推进队伍的凝聚力、战斗力和创造力,推进各项业务工作的全面发展。			已改装面积 2000 平方米,2025 年 8 月初完工。提升了队伍的战斗力 and 整体形象,提高了民警身体素质和警务技能,充分挖掘了民警潜能,创新了思维理念,起到了凝聚、教育、导向功能,使全体民警时时处在浓郁的警营文化氛围之中,感受着警营文化的魅力,从而推进了队伍的凝聚力、战斗力和创造力,推进各项业务工作的全面发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装饰面积	2000 平方米	1 台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及时完工	及时完工	10
		成本指标	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等于预算数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数/预算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民警身体素质	较上年有所提高	较上年有所提高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队伍战斗力	较上年有所提高	较上年有所提高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0%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刘建华

联系电话：13780407446

租赁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租赁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6.86 万元，执行数为 26.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完成了绩效目标的 4 个产出指标；二是完成了绩效目标的 2 个效益指标等。未发现问题。

县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租赁经费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公安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6.86	到位数:	26.86	执行数:	26.8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6.86	其中:财政资金	26.86	其中:财政资金	26.8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需租赁房屋单位 2 个, 租赁执法执勤车辆 5 辆, 及时缴纳租赁费。有利于执法办案程序化, 监督服务一体化, 执法办案规范化, 打造一流的执法办案队伍。从而加快办案速度, 提高办案质量, 提升破案率。			租赁了 2 个单位房屋, 和 5 辆执法执勤车辆, 及时缴纳发租赁费。规范了执法办案程序化, 监督了服务一体化, 执法办案规范化, 打造了一流的执法办案队伍。从而加快了办案速度, 提高了办案质量, 提升了破案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租赁车辆数量		5 辆	5 辆	10
		质量指标	租赁车辆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租赁房屋时限		10 年	按合同约定	10
		成本指标	租赁车辆价格		4.2 万元/辆	4.2 万元/辆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数/预算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		较上年有所提高	较上年有所提高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优质办案场所	较上年有所提升	较上年有所提升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6%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刘建华

联系电话：13780407446

PDT 电台基站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PDT 电台基站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8 万元，执行数为 1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一是完成了绩效目标的 4 个产出指标；二是完成了绩效目标的 2 个效益指标等。未发现问题。

县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PDT 电台基站租赁费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公安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8	到位数：	19.8	执行数：	19.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9.8	其中：财政资金	19.8	其中：财政资金	19.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电台基站数量 9 个，保障基站信号全覆盖。保障无线对讲机随时畅通，办案民警全程无障碍对话，利于抓捕犯罪嫌疑人，使嫌疑人及时捉拿归案，加快破密速度，提高破案效率。			保障了 9 个基站信号全覆盖。保障了无线对讲机随时畅通，办案民警全程无障碍对话，利于抓捕犯罪嫌疑人，使嫌疑人及时捉拿归案，加快了破密速度，提高了破案效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电台基站数量		9 个	9 个	10
		质量指标	案件办理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处置	及时处置	1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控制数		是	控制在预算数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数/预算数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		有效提高	较上年有所提高	20
		社会效益指标	网络安全保障		安全保障	安全保障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96%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刘建华

联系电话：13780407446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财政评价项目绩效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1 表）、收入决算表（公开 02 表）、支出决算表（公开 03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4 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5 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公开 06 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